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会议时间: 2024 年 4 月 16 日 11 时

时会议地点:公司三楼会议室

出席会议独立董事:周勇先生、李彬先生、崔振进先生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独立董事 3 人,实际出席的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 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。与会独立董事对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,经与会独立董事讨论并表决,本次专门会议形成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,我们认为:为更好的回报股东,董事会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,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,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,符合公司发展需要,不存在损-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,该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,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,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,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、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,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: 0 票反对: 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经验丰富,具备承担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



控制审计的工作能力,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,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,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,客观、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。公司本次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,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,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; 0 票反对; 0 票弃权。

4、关于 2022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经核查,报告期内,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。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形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

(本页无正文,	为《山东双一科技股份	分有限公司第	5三届董事会独立	立董事专门会议	2024	年第
一次会议决议	》签署页)					
独立董事:						
	<u></u>					
周 勇		李	彬	首	重振 泸	进